

证券代码：874831

证券简称：利星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

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下午14时。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5月6日15:00—2026年5月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831	利星科技	2026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现场见证。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批准报出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
12	《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15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8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9	《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
20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21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22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23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	√

	则>等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草拟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议案 2.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5,698,221.01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87,701,445.35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54,059,660.2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8,143,459.96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议案 4.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1）适用范围

公司非独立董事。

(2)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 薪酬标准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将按其所任职务和岗位级别的标准领取薪酬：年薪总额=基本年薪+浮动奖金。基本年薪分12个月，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浮动奖金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考核结果按年发放。

议案6.《关于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 适用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

(二)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 薪酬标准

8万/年（税前），按季度发放。

**议案7.《关于申请2026年度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议案8.《关于审议批准报出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已对审计结果进行审阅并确认，现同意本公司2025年审计报告对外报出。

**议案9.《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8和2026-029）。

**议案10.《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议案 11.《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议案 12.《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议案 1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议案 1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公告编号：2026-040）。

**议案 15.《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议案 1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议案 1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议案 1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议案 19.《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议案 20.《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议案 21.《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议案 22.《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并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

《公司章程（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6-066）。

**议案 23.《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等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等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5）、《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0）、《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2）、《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61）、《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5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42）、《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55）、《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56）、《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41）、《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58）、《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6-05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3、14、15、16、17、18、19、20、21、22、23）；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3、10、13、14、15、16、17、18、19、20、21、22、23）；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5），回避表决股东为（金海湾控股、包苏春、包玉莲、利城企管、利海企管、李鑫）

议案序号为（10），回避表决股东为（金海湾控股、包苏春、包玉莲、利城企管、利海企管、李鑫）；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下午13时

（三）登记地点：杭州赞成中心西楼5楼浙江金海湾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造金，联系电话：0575-8273577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